

浮世绘

爱一个人，你不能只爱他长大成人的一面，你得爱他心中那个孩子——那个天真脆弱、常常缺乏安全感、想要好多关注和爱，却又喜欢捣蛋，孤单却也任性的孩子。那也是他的一部分。
——张小娴

世界小得像一条街的布景，我们相遇了，你点点头，省略了所有的往事，省略了问候，也许欢乐只是一个过程。
——北岛

突永远存在，没有完美的关系，因为我们每个人都不是完美的。
——廖一梅

我在30岁前后，是不是也像一只鸟儿一样叽叽喳喳，浮在生活的表面，追

赶我想得到的一切，而不问自己真正的需要？我好像不是这个样子，我一直努力扩大生活的格局，使自己成为一个平静而广阔的人。我熟悉这个过程所经历的一切动摇和不甘，这关乎选择，也关乎视角。现在，我特别平静而无畏，不

说遗憾。
——李铁男

生活是种律动，须有光有影，有左有右，有晴有雨；滋味就在这变而不猛的曲折里。
——老舍《小病》

我家厨房

■白的的

家是一口锅，什么味道都可以容纳

玛奇朵

四个女人

■艾小羊



四个女人到来时，已经过了晚饭时间。她们拎着许多购物袋，坐在吧台边的圆桌旁，说话声音很大，旁边的两桌客人因此而悄悄移到了里面的房间。

有些客人，需要询问与观察很久，方能猜出他们的职业与婚姻状况，而有些，只需要听他们谈一会儿话。四个女人属于后者。

她们要一起去塞班岛旅游，明日的飞机。在参观彼此的战利品时，我看到的尽是颜色艳丽的比基尼与波西米亚风格的低胸长裙，的确适合海岛旅行。然而，这显然不是她们旅行的意义——这次旅行是为了让某个人放下某段情。那人穿着桃红色丝绸衬衣，这种张爱玲笔下带香气的颜色将她原本不算白皙的皮肤衬得有些蜡黄。她整个人缩在圈椅里，说话最少。在她左手边坐着一位穿白色套裙的女子，是四人中最健谈的一位。

“男人没一个好东西。自从跟老吴离婚后，我就决定只做游戏不投入感情了。”白衣女子先开口。接着，四个女人摆开架势，想拍一部电影，叫《如何玩弄男人》。然而仔细听过台词之后，我发现剧本写得实在太烂，几乎跑题成了《如何利用男人》。她们轮流展示的无非是“某某想跟我约会，我说你先给我的店花一百万”，“某某说喜欢我，我说你不是认识某某吗，先让他把批文帮我搞到手”……

很快，我便不再关心她们谈什么，只是偶尔看一眼那个失恋的女子。她依旧一副无精打采的样子。我想，这些激昂的说教对于她来说已经一点儿也不新鲜了，只是与一个人孤独地面对痛苦相比，她更愿意将自己沉浸在这种虚幻的热闹里。却不知这样做，有时无异于承受了双重的痛苦，因为在曲终人散时，她会比所有人都更孤独。

咖啡馆快打烊的时候，只剩下一桌客人。

白衣女子抬手看了一下表，拿起手机拨号，并且示意大家不要出声。电话接通了，她忽然变得无比温柔，就像在面前摆了个晚上的一株铁树忽然之间变成了莲花。那边似乎信号不好，无论她说什么，对方都说听不清，然后电话突然断了。再拨，便关机了。她愤怒地不停重拨，任女伴如何劝都没有用。

终于，她累了。重重地放下手机，颓然地坐在椅子上，头向后仰，我刚好站在她的身后，清楚地看到她眼角渗出的泪。然而，她假装向后拢头发，迅速地抹掉了。

分别时，我祝她们旅途愉快，有人答：“是啊，要有艳遇呢。”

每个城市都有这样的女人。她们经济独立，身边也不缺男人，但是，她们缺乏。

情景

搭建梦想

宁峰/摄

今天买的是什么菜，是要噎死我吗？什么？作业还没写完？打！什么？上次说过的事你又忘了，不长记性是吧？打！

这种吼叫，小西听得太多。谁家没有琐事抱怨，可在老爸那儿全成了无法忍受的事。转回头来，老妈还会叮嘱小西：“他最近脾气不好，你让一让。”

老爸脾气是真臭。他年轻时聪明好学，干得一手好技术活儿很受赏识，于是恃才傲物，总以为世界像扳子一样，尽在他手中掌握，谁会不买他的账？可他的“账本”敌不过人情世故。用今天的话来说，叫做缺乏职场情商。老爸的臭脾气人尽皆知，有时下属和上司一起被他吼得脸色发青，他却还沉浸在自己的情绪中。

他总是天真地以为，有技术、有道理，到哪儿都行。“我有技术，他们离不开我，我说得对，当然听我的！”

很快，他被人从原位调离，虚挂闲职，从天天忙得直转，变成下午4点就能下班回家。到家自然不能消停，三天两头吹胡子瞪眼，事事发表见解。

小西忍了五年，心里满是厌恶。她觉得老爸一套套道理，但最没道理的是，无论家人如何忍让，老爸的脾气也未见转好，反而更暴躁了。

现在想来，老爸心里堵着各种滋味。三四十岁正是男人事业的好年华，可身边同事个个见了他只是皮笑肉不笑，虽还尊他算个小领导，却心知他无法对任何事作决断。在那动弹不得的高位上，老爸像个怎么也翻不过身的海龟，狼狈不堪。

情景

搭建梦想

宁峰/摄

老妈每次吃老爸的菜就猛夸。这时暴君就和颜色，得意忘形，找回“一切尽在掌握”的状态。

还真抓说，他有一手。有时几下拨弄，胡椒粉和咖喱粉吊味做个砂锅粉丝，滋味比外面卖的还好。有时动手煮个荷包蛋也特别圆润，好像他干技术活儿的手艺全用在了锅里。

老妈常挖苦老妈做菜难吃。可是老妈也不发怒，她说，家是一口锅，什么味道都可以容纳，把不同的东西放进去煮，煮熟了不管滋味怎么样，就是一锅菜。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老爸自己下厨房。

还真抓说，他有一手。有时几下拨弄，胡椒粉和咖喱粉吊味做个砂锅粉丝，滋味比外面卖的还好。有时动手煮个荷包蛋也特别圆润，好像他干技术活儿的手艺全用在了锅里。

老妈每次吃老爸的菜就猛夸。这时暴君就和颜色，得意忘形，找回“一切尽在掌握”的状态。

小西最烦老妈那套拍拍哄哄。一个菜上桌，老妈要在桌子下面踢好几脚，小西才应和几句，算给点面子。

她只关心，自己什么时候能离开家。

熬到初三，一直成绩优秀的小西告诉父母，要去职高。小西想，职高可以住校。

老爸大发雷霆，拍桌子反对：“你说说，你吃穿用是谁给的？你不求上进，你不思进取，你自甘堕落，你……”



小西满腔道理，却不屑于回答，从鼻腔发出一个音节：“哼！”

这个音调，可能就是老爸梦魇里一直回响的声音。

李帆

说出你的秘密



“咱俩就要结婚了，不如把自己的秘密说出来，让对方知道。这样彼此就真正地知根知底，才算是最亲的一家人。”女孩还没开口，他接着又说：“以前的事情我不追究，可是婚后，我们谁也不能背叛对方。”我妈妈描述这段时绘声绘色，好像她亲眼看到一样，不知自我发挥的成分占多少，但事情大体不差。

女孩听闻男方这番肺腑之言，深受感动，再加上过几天就是大喜之日，便敞开心扉，鼓起勇气，坦白自己以前生病时，被一男性老乡悉心照料，感激化为感情，继而照顾到了床上，当然以后又分手了……女孩还没说完，表弟已经勃然大怒，当天晚上，俩人就掰了。第二天一早，女孩带着自己的妈妈返乡，好端端一桩喜事，硬被他们自己给搅黄了。

表弟也很生气这个女孩：“都快结婚了，这种事情干嘛要说出来？”我觉得，和我小气的表弟相比，表弟的境界就要高很多，所谓难得糊涂，不过如此。我要是这个女孩的话，也会刻意忘掉一些事。米兰·昆德拉在《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里说过，很多事情，如果只发生过一次，可以当做从没发生。无论是真忘了，还是假装忘了，随着时间的推移，都会消弭于无形。

然而，就在婚前10天，戏剧性的一幕出现了。当晚，这对青年男女坐在一起，表弟拉着女孩的手，饱含深情地说：

有秘密，或者只有些鸡毛蒜皮的话，双方的秘密放在内心的天平上就显得不对等，这样肯定出问题。相反，要是表弟也有与之类似的恋爱往事，他的心态也会平衡一些。

恋爱中有一个很有趣的现象，双方都喜欢试探对方：女人想知道男人是否足够爱自己，而男人千方百计试图挖掘恋人的过去，走进她内心那片挪威的森林。

作为男性，我理解表弟，他这么做，是为了试探恋人是否愿意和自己交心。然而，在试探的时候，表弟没有真正拷问自己，到底有没有接受真相的勇气。如果有，当然最好，说完就完了，日后的生活中双方都坦坦荡荡，不会对彼此再有猜忌。如果本身就是个气量狭小之人，就不要打破沙锅问到底，知道了真相，除了把自己气得要死要活大失形象之外，也不会再有任何好处。

力的作用是相互的，你在试探对方的同时，也在被对方试探。女孩在说出自己的秘密时，也在无意中试探表弟的度量，试探他是否真爱自己。遗憾的是，经过测试，表弟相当小气。

女孩走后，表弟加速相亲，试图在10天之内找到新的结婚对象，保证婚期不受影响，也保住全家的面子。连续相亲了两三次，都没有成功。表弟的行为表明，他还不够爱这个姑娘，人家选择离开，倒也歪打正着。

前不久，乡下表哥打电话给我妈，说儿子要结婚。当我们准备好红包，商量到底谁去之时，婚礼突然被取消了。电话里表哥的声音相当憔悴，据说他们两口子最后在床上躺了三天才缓过劲儿。

究竟怎么回事？我妈多方打探消息，终于得知了原委。表弟在沿海打工，和同城工作的女孩相恋，过了一段时间，俩人觉得挺合适，随后，他告诉家里要结婚，并带女孩和她妈回乡。表哥自然大喜过望，广邀好友亲朋，要大大操办一下。

然而，就在婚前10天，戏剧性的一幕出现了。当晚，这对青年男女坐在一起，表弟拉着女孩的手，饱含深情地说：

陈彤：

你好。我今年32岁，离异一年多，虽然大家觉得离婚的女人理应内分泌失调，可是我觉得自己调整得还算不错，偶尔很high，偶尔负能量，负能量的时候自己给自己鼓励，所以看上去比没离婚的时候状态更好。

我离婚的直接原因是对方出轨，可是我知道责任不完全在他。结婚时我28岁，他29岁，大家都赶上了婚姻的末班车。虽然性格迥异，还是因为软弱走到了一起，少了情由心发的关爱，婚姻最终宣告结束。我决心下一次婚姻从爱情开始，却受到很多朋友的质疑，因为大家已经不再相信爱情。

其实周围的压力还在其次，内心的阴影才是致命的，我觉得自己没有能力长久地留住一个男人。我谈过五次恋爱，结婚前四次，离婚后一次，除了前夫，对象都是同一类型，感性、强势、自我、能言善辩。每一次恋情都很短暂，每一次我都收

获好人卡。第一次是高中同学，他脾气很差，我的大大咧咧常让他发火，处了两个月后我们分手。第二次是网友，处了不到一个月，对方玩失踪，我追问之后说我不黏人，觉得不合适，两年后跟我忏悔，说当时是前女友回头找他。第三次是朋友介绍的，一见如故，但两个月之后却说我不会照顾人，要分手，可笑的是分手之前一周已经带我见过他的父母，把结婚提在日程上了。第四次是前夫，谈了一年之后结婚，两年之后离婚。第五次，是我现在还爱的男人，说我是他遇到的最好的女人，可是不愿意再跟我生小孩，忍痛分开。最近的一次，我决定跟对方开始的时候他撤退了，说预感到我会爱上他，可是他无法真正爱上一个女人。

我无法相信自己真的是个好女人，如果真的好，怎么都要离开呢？我也无法再把这些归结于运气不好，我想我的性格一定有什么重大缺陷吧？为什么很多女人恋爱一次就结婚了，而我每一次恋爱都真诚执著，却不得善终。我温柔善良，自认不

是一个任性的人，尤其恋爱起来更是把自己放低到尘埃里。很多恋爱达人告诉我，恋爱要心机、要技巧、要城府，可是我一旦真爱一个人，就会武功全失。也有些人介绍，一见如故，但两个月之后却说我不会照顾人，要分手，可笑的是分手之前一周已经带我见过他的父母，把结婚提在日程上了。第四次是前夫，谈了一年之后结婚，两年之后离婚。第五次，是我现在还爱的男人，说我是他遇到的最好的女人，可是不愿意再跟我生小孩，忍痛分开。最近的一次，我决定跟对方开始的时候他撤退了，说预感到我会爱上他，可是他无法真正爱上一个女人。

陈彤，教教我，如果是爱的人不对，那么请告诉我怎样理性地爱上对的人。如果是恋爱真的需要绝世武功，那么请告诉我怎么做在一个情场里所向披靡的女人。谢谢你！

小米

小米：

你好。首先，如果有人告诉你，这个世界上所谓的恋爱绝世武功，只要拥有就能所向披靡，这个人多半是骗子。即便是戴安娜王妃，遇到查尔斯王子，尚且走麦城；即便是传奇天后惠特尼·休斯顿，嫁了鲍比·布朗，照样惨淡收场。情场如战场，不可能有常胜将军。所以，一般来

他猛地站起来，眼睛因为暴怒涨得通红：“你再给我出一声？”

“哼！”

暴君真的发飙了。他怒不可遏，抡起胳膊就往下砸。小西不躲。他抽上皮带打，小西仍是不躲。老妈和奶奶都出来了，他把门关上打，逼着小西服软。

小西跪着，看着老爸，就像看一张塑料皮：“你打吧。打完我去上职高。”

回答她的，是老爸渐渐抡不动的皮带：啪、啪、啪。

小西仍看着老爸：“没用的男人，有种把我打死。你把我打死了，我就可以不去职高，你就可以做到说话管用，就意气风发了？你打。”

老爸再抡了一下，然后，真的抡不动了。

这个永远低头是道的男人不再解释，沉默了半天，扔掉皮带，起身开门，放外面哭嚎的奶奶和老妈进来。

那晚吼叫之后，家里就静了。小西除了满身的血道子之外，没啥大事，倒是奶奶惊着了，被老妈送到医院静养。

小西躺在房间看天花板，无尽幻想住到学校以后的美好生活：校门口有烤里脊，有脆皮豆干，有灌汤肉饼，有鱼头豆腐砂锅，那汤是白的，鲜味四溢……

3

从梦里醒来的时候，小西真的闻到鱼头汤的鲜香。

厨房里，老爸不知从哪儿弄来一只硕大的胖头鱼。这种大鱼，鱼身肉厚，远不如一斤左右的鲫鱼细嫩，但鱼头最是新鲜味美。当地人吃鱼头多数不买整鱼，因为贪图一个新鲜的鱼头，就要考虑剩下十来斤的鱼身怎么处理。小西站在厨房门口，看着鱼头愣了半天。

鱼头可能是最不能让外国人理解的中国式美味。在一锅鱼头汤里面，有坚硬的骨头，蜂窝般的骨节，皮脂、胶质和不知名的部位混合在一起，她得到位，刺和骨头都会溶在汤里，比鱼肉更引人入胜。这

一口，爱者嗜之如命，旁人看得费解。

油烟升腾，老爸把大鱼头下锅煎煎，煮上各种作料，煮出一锅白如牛奶的鱼汤，咕嘟作响之际，溜进几块豆腐。他动作娴熟，像个最熟练的工人在拧弄螺丝一样，毫不迟疑地在锅里放下一丛碧绿色的新鲜雪菜末。

这是什么搭配啊。小西暗想，没腌过的雪菜蘸放在鱼头里，是怎么个怪滋味？

这顿饭气氛更怪：小西和老爸面对面，中间放着一锅硕大的鱼头炖豆腐，都不说话。

老爸夹了一筷子鱼头给小西，还盛了汤。小西别扭了一会，没再推拒，闷头就吃。

鱼头炖豆腐里放新鲜雪菜，带来了某种说不出的好滋味，汤浓胶稠，鲜的感觉就像是舌尖上有精灵在跳舞。小西吃了一碗、两碗、三碗……老爸只沉默地看着，自己吃点鱼肉，偶尔拨弄几筷子，把最富胶质的鱼脑找出来，颤巍巍如同晶莹的果冻，送到小西的碗里。他以前总是会吃鱼脑补脑，小孩子会变聪明。

“小西。”他开口了，“你很像我。”这句话约等于“对不起”吗？小西冷笑，抬头就准备反驳。

她看见的，是老爸从未出现过的表情：有茫然，有羞窘，有强撑的淡定，还有一些从未出现的懂事。这种表情，让他变得更苍老，却又像刚刚成事的少年。

“有些道理看起来没错，其实一文不值。”老爸说话前言不搭后语，“可是我想了，你要去上高中，因为上了高中，你才有机会考大学，你……你的以后，会比我好。”

所有准备好的、掷地有声的理论都派上用场。小西低头看着面前的鱼汤，看着自己大颗的泪珠掉下去，然后迅速融到雪白的汤里，混混沌沌，模模糊糊，分不清豆腐、胶质、骨头或者刺。

家里这口锅真的奇怪，做出的鱼头汤没什么卖相，却终归比校门口的好吃一些。

到害怕。因为他还不太确定自己对你的感情，而你已经爱上他了，除非他是一个流氓，但凡他懂得感情是要负责任的，他就会“撤退”，因为他怕万一自己没有爱上你，就辜负了你。

如果你不是那种“只问耕耘不问收获”的类型，如果你对感情的要求还是要走向婚姻的，我对你的建议是，你不能太急也不能太不急。太急，容易让男人不敢进一步了解你；太不急，又会把自己耽误掉。最好是跟男人接触的时候，尤其是开头两个月，把重点放在对彼此的了解上，相互加深好感。3个月到6个月的时候，再跟对方说明你的意愿，你的希望是建立亲密关系，日后能够走入婚姻的。如果对方说暂时没有这方面的考虑，尊重他，把他放到“朋友”那个架子上，继续去寻找可能的对象。千万不要跟那些对你没感觉或者不打算娶你的男人浪费时间，除非有一天他们发现真爱上了你。女人要找那些愿意为你花时间愿意听你说话的男人，这样你只需要看看自己是否喜欢他，就好了。

最后说一句，不要太迷信恋爱达人告诉你的“恋爱兵法”。李逵擅长斧子，关公擅长使刀，岳飞擅长用枪，如果说情场如战场，每个人的兵器是不同的，西施捧心可以，换了东施就招人烦了。美女若冷若冰霜叫冷艳，激起男人的征服欲，咱就没有那张倾国倾城的通行证，咱就得拼亲和力，你说呢？

陈彤